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51276603A號
附件：計畫書及計畫圖（比例尺五千分之一）各1份

裝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不含科學園區部分）（部分農業區為污水處理廠用地）（配合臺南市新市水資源回收中心（含再生水廠）興建）案」自115年9月10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訂

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15年9月10日起30天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(一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新營辦公室公告欄。

(二)臺南市新市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及計畫圖（比例尺五千分之一）各1份。

線

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為民國115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30分整，假本市新市區三里聯合活動中心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新市區新和里民生路112號）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
五、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【本府網站首頁（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）→市府動態→市政公告】或【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首頁（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/）→公告事項→都計公開展覽】查詢。另說明會簡報將於會後上傳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首頁—都市發展熱門點閱—多媒體專區—影音專區—公開展覽說明會

影音專區）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六、說明會當日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事件，依本府人事行政公告「停止上班」，除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頁（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首頁—最新消息）發布「停止辦理」訊息，並另公告擇日舉辦之時間與地點。

七、任何公民或團體，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供作審議之參考。

市長 黃偉哲